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0日以现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7年3月28日在上地九街九号数码科技广场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6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2016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在公司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16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集团2016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402,783,738.25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3,795,179.08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累计亏损为475,450,417.00元，本公司账面累计亏损为913,298,811.01元。

根据《公司章程》及《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为“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进行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为“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基于以上情况，公司拟定2016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具的《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出具的《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公司本次核销部分资产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此次核销部分资产损失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就该核销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核销部分资产。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